

國防部 109 年度性別平等成果報告

壹、性別議題年度成果

一、院層級議題

(一) 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

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年度成果
消除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之偏見。	(1)減少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偏見情形，112年達成女性人力提升至國軍編制員額 14%之目標。	消除職訓、就業中男女任務定型偏見	(1)訂頒「國軍 108 年至 112 年女性人力進用指導構想」。 (2)追蹤管制女性人力進用提升執行情形。	112 年達成女性人力提升至國軍編制員額 14%。	(1)蒐整募兵制國家女性人力進用現況，並綜合考量國軍人力需求及我國性別平等政策發展，本部 107 年 12 月令頒「女性人力進用指導構想」，規劃 5 年為一期程，自 108 年起，逐年依女性人力狀況，持衡補充，預於 112 年底將女性人力提升至軍職編制員額 14%之目標。 (2)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女性現員人數占編制數 13.71%，本(109)年女性整體人力比例較 107 年 12%，計提升 1.71%。 (3)為提升志願役人力，本部持恆推動「提升官兵榮譽感」、「校園招募宣傳」、「強化部隊管理」、「基層業務簡化」、「國軍服裝興革」、「改善生活設施」、「精進就業輔導」等作為，強化招募與留營誘因，以吸引有志青年從軍及鼓勵現役人員長留久任。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將持續加強國、高中生的扎根工作外，將針對高中女校之高一學生加強宣傳力道，鼓勵其參與本院獎助學金計畫，推廣攻讀理工科系，提早儲備理工人才，擴大未來人力進用之空間，另將針對院內同仁舉辦性別平等、性別尊重課程，開辦親子活動日、親子課程，強化員工家庭支持。	(1)減少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偏見情形，鼓勵女孩和男孩於非傳統領域接受教育和求職之計畫。 (2)增加女學生較多之高中校園宣傳活動場次，並於中科院內舉辦性別相關課程；推動中科院升遷及考評時遮蓋姓名與性別，去除性別刻板印象，以工作表現為評斷依據。	(1)中科院為減少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偏見情形，鼓勵女孩和男孩於非傳統領域接受教育和求職之計畫，針對該院校園人才招聘活動，除參加台、清、交、成等9校之校園就業博覽會外，亦自行開辦獎助金生、代訓生及培育生等人才招聘培育方案，深入各大學、高中、國中校園與學子們近距離接觸，傳達參與國防科技研發工作之遠景及發展，鼓勵其及早選擇職涯，加入研發團隊。109年因武漢肺炎疫情嚴峻，為配合疾病管制中心防疫政策施行，取消上半年度所有對外實體宣傳活動；截至12月31日校園徵才活動北部面談計243人，男女比例分別為80.95%、19.05%。 (2)中科院因應防疫實需，取消院內大型集合講座，原訂「性別主流化教育」實體課程部分，改採由前次勵馨基金會教育宣導特約講師郭雅真小姐
--	--	--	--	--	---

					「打開性別眼看見新世界」專題講座錄影紀錄，重新剪輯於5月29日及6月19日播放予同仁共同收視，藉課程內容讓院內同仁瞭解性別平權、性暴力防治等議題，進而增進對性別之尊重與相處之道；109年8月17日聘請專業諮詢心理師林萃芬老師，舉辦「兩性相處之道」專題演講，讓同仁瞭解如何用同理心增進兩性關係，提供如何從不同的觀點去傾聽及溝通，並將技巧運用在家庭、生活以及職場上。透過「教育」的歷程和方法，消弭一切性別差別待遇、歧視、性別刻板印象以及種種的不合理壓迫，促使不同性別都能站在公平的立足點上發展潛能。 (3)另103年4月中科院轉型行政法人，轉型前女性科技研發人才僅佔7.4%，轉型後配合科技部、經濟部、教育部及國內外研發機構，擴大培育女性國防科技研發人才自
--	--	--	--	--	--

					107年9.83%、108年11.98%，迄109年12月31日止女性人員已占12.8%(整體女性人力占22.4%)，女性人力逐年增長。 (4) 109年1-12月中科院在員工考評、升遷考評部分，秉持初(覆)考層級依受考評事蹟與評議名冊採實質審議，審核委員會就受考評紀錄與評議名冊程序審議，力行三級審議制度，達成以工作表現為評斷依據，去除性別刻板印象；另為建立「幸福企業」指標，強化員工家庭支持，後續將著手規劃設立托嬰中心及幼兒園，讓同仁安心子女照顧問題，從事職場工作，提升就業意願，致力國防科技研發。
使雙親瞭解教養子女為其共同之責任。	推動相關人員及單位參與並運用其他創新措施，以加強媒體及廣告中正面、非刻板印象	加強媒體及廣告中正面、非刻板印象之	運用精神教育宣教主題、青年日報、奮鬥月刊、吾愛吾家雙月刊及漢	108-111年辦理各項文宣宣導，每年文宣數量至少達190則，其中種類應包含家務分工	(1) 依國軍「莒光日教學」實施要點，透過每週莒光園地電視教學，對全體官、士、生、兵、文職及聘雇人員實施共同推展宣教(缺課者實

	之女性描繪。	性描繪	聲電臺等文宣管道逐年增加宣導資料，並鼓勵官兵撰擬心得投書各軍種臉書專頁，活化宣教成效。	宣導5則、性別刻板印象去除10則、女性人力運用10則。	施補課)，普植性別平等政策與觀念，營造友善工作環境。109年收視莒光園地電視教學計性平相議題單元劇、女性人力工作展現、消除性別刻板印象相關專題報導等23個單元。 (2) 透由漢聲廣播電臺每日「起床號」、「漢聲早安」、「軍官紳士午餐有約」、「大兵DJ」等官兵節目與「短評」、「新聞」等節目播出時段，於109年製播「國防部舉辦性別主流化講座，營造友善和諧工作環境」性別平等議題口播與插播計241檔次。 (3) 藉由國防部發言人臉書專頁及國防部政治作戰局YouTube頻道播放「消除性別刻板印象」相關之國軍形象影片，109年以女性飛行員為主軸，製播「飛行的夢想」影片1部，另製播「軍人的年味安全的味道」、「漢光，衛疆」、「民主自由，國軍守護」、「全方位國軍、全方位守護」等4部影片時，非以單一性別做為製播對象，融入女性
--	--------	-----	---	-----------------------------	---

					軍人共同保衛國家之責任，強化廣告正面、非刻板印象之女性描繪。 (4) 上述莒光園地電視教學、漢聲廣播電臺節目及國軍形象影片，109年媒播文宣數量合計270則，其中宣導種類統計家務分工宣導計60則，性別刻板印象去除175則，女性人力運用35則。
--	--	--	--	--	---

檢討策進

- (1) 本議題 109 年度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項數共 3_項、達成項數 3_項、未達成項數__0__項。
- (2) 本項議題之績效指標均已完成。
- (3) 未來將持續依年度招生(甄選)計畫、簡章辦理各班隊招考及報到入營作業，並適時檢討進用人數，逐年達成 112 年女性人力達軍職編制員額 14%之目標；另落實輔導工作、完善經管及培訓制度，以周延女性人力運用作為，使女性軍職人員投身軍旅得以充份發揮所長。
- (4) 賡續蒐整募兵制國家女性人力進用現況，並配合國軍人力需求，適時提升志願役女性人力進用比例，並鼓勵與培育優質女性官兵循國軍學、經管體系向上發展，及加強各項生活設施與工作環境，使其能安心於軍旅服役，共同為國軍建軍備戰貢獻己力。
- (5) 另在中科院部分，為建立「幸福企業」指標，強化員工家庭支持，後續中科院將著手設立托嬰中心及幼兒園，讓同仁安心子女照顧問題，從事職場工作，提升就業意願，致力國防科技研發。
- (6) 本部將持恆運用莒光園地電視節目教學、漢聲廣播電臺節目及國軍形象影片等多元文宣模式，製播相關性別平等宣導資訊，以加強媒

體及廣告正面、非刻板印象之女性描繪，深化國軍官兵性別平等意識。

(二) 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

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年度成果
公部門達成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	(1)提升公部門決策參與機制中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之達成比率。	研議相關措施或修正相關規定，提升性別比例(委員會)。	(1)本部共計列管 17 個委員會，渠等委員設置要點已明確規範委員要符合任一性別三分之一比例規範。 (2)國防部海軍司令部國家賠償審議委員會會因 107 年委員異動，導致委員人數未達任一性別比例三之一目標。 (3)規劃 108 年於現有委員總人數實施增減調整，或任期屆滿時，提供女性名單供長官勾選，俾利達成落實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目標。	108 年： 達成目標數 1 個，達成度 100%。 109 年： 達成目標數 0 個，達成度 100%。 110 年： 達成目標數 0 個，累計達成度 100%。 111 年： 達成目標數 0 個，累計達成度 100%。	目標已於 108 年達成，109 年達成目標數為 0。
		研議相關措施或修正相關規定，提升性別比例(基金會)。	(1)本部列管財團法人國防工業發展基金會每屆董、監事委員任期 3 年(105.01.01-107.12.31)。 (2)董事部份，108 年將改選，後續將積極蒐整產官學研界從事科技工業女性名單，戮力達成任一性別不少於	108 年： 達成目標數 1 個，達成度 100%。 109 年： 達成目標數 0 個，達成度 100%。 110 年：	目標已於 108 年達成，109 年達成目標數為 0。

			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 (3)監事部分，其中 1 席當然監事為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長，其餘 2 席為行政院指定之公務機關長官擔任，有關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問題，配合行政院相關指導辦理。	達成目標數 0 個，累計達成度 100%。 111 年： 達成目標數 0 個，累計達成度 100%。	
持續提升部門性別較參與比率。	(2)已達成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者，持續提升性別比例。	研議相關措施或修正相關規定，提升性別比例。	(1)本部共計列管已達任一性別三分一之原則之委員會計 16 個，渠等委員會均於設置要點等相關法令完成委員需達任一性別三分之一比例規範。 (2)任一性別比例辦理情形如次： (a)已達 40%，計國防部官兵權益保障會、國防部法規會、國防部國家賠償事件處理會、國防部陸軍司令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國防部海軍司令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國防部空軍司令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等 6 個。 (b)未達 40%，國防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國防部考績、甄審委員會、國防部訴願審議會、國防部教師申訴評議會、國防部政治作戰局官兵權益保障會、國防部陸軍司令部官兵權	108 年：達成目標數 0 個，累計向上提升比率 0%。 109 年：達成目標數 4 個，累計向上提升比率 40%。 110 年：達成目標數 0 個，累計向上提升比率 40%。 111 年：達成目標數 6 個，累計向上提升比率 100%。	本部為提高委員性別比例高於三分一比例，俟各委員會委員任期屆滿時，提供女性名單供長官勾選，採分年逐步達成落實任一性別比例高於 40%之目標，共計列管已達任一性別三分之一之原原則之委員會計 16 個。 原未達 40%之委員會計國防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等 10 個單位，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委員屆期任滿改選，計國防部考績、甄審委員會、國防部訴願審

		益保障會、國防部海軍司令部官兵權益保障會、國防部空軍司令部官兵權益保障會、國防部空軍司令部國家賠償審議會等 10 個尚待提升。 (c) 囿於本部組織結構較其他部會不同，性別比例較懸殊，部分委員會組成成員多為業務主管(男性較多)，規劃要求各委員會均需達 40%者，重新聘任委員，女性人數需較前一年增加 1 員，期 111 年達成各委員會至少任一性別不少於 40%目標。	議會、國防部陸軍司令部官兵權益保障會、國防部空軍司令部官兵權益保障會等 5 個委員會，已達任一性別比例 40%之目標，累計向上提升比率為 50%。 另原已達 40%比例之國防部法規會，因 109 年上半年主任委員職務異動，女性人數減少 1 員，導致任一性別比例降至 33%，將持續督導改善，並配合明年計畫滾動修正調整。
--	--	---	---

檢討策進

- (1) 本議題 109 年度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項數共 3 項、達成項數 3 項、未達成項數 0 項。
- (2) 本項議題之績效指標均已完成。
- (3) 配合行政院指導，持續提升公部門決策參與機制中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之達成比率，針對已達成三分之一性別比例者，鼓勵保持並能以更高性別比例為目標。

二、部會層級議題

(一) 建立官兵正確性別平等意識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年度成果
逐步建立官兵性別平等意識。	實施性別平等意識訓練課程，參訓率每年至少達85%；另主官(管)人員參訓率每年至少達85%。	加強落實各項性別平等意識訓練。	依「國防部推動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及人事行政總處訂頒之「各機關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對國軍人員(含公務人員)、主管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等不同業務身分者，自行或聯合其他機關辦理合適之性別主流化課程，課程內容宜納入 CEDAW、性別觀點教育及各項性別主流化工具與實例運用，以提升機關人員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辦理 CEDAW 要求各項措施之能力並達到促進	(1)為落實本部同仁對性別主流化理論暨實務等相關觀念及專業知能，平日依國軍「莒光日教學」實施要點，透過每週電視教學對全體官、士、生、兵、文職及聘雇人員，實施共同推展宣教(缺課者實施補課)，普植性別平等政策與觀念，營造友善工作環境，109 年收視相關單元計心靈能量系列講座「金剛芭比的限制級人生」、「愛與勇氣生命無懼」、「從困境中找出新(心)力量」；性平教育單元劇「色界你我他」、「有你真好」、「『適』可而止」、「情有可原」等7個單元，經計算109年參加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人數(含主官、管)，參訓率均達百分之百。 (2)本部除透過「莒光園地」實施性別平等相關議題電視教學訓練外，並依本部依令頒「國防部推動性別主流化訓練實施計畫」，要求各單位以專班、隨班訓練、專題

			性別平等之效果。	講演、團體討論、學生社團等方式，進行性別意識課程訓練，經統計國軍 109 年度執行性別主流化訓練成效計 3,032 場次，共計 321,393 人次參訓(男性 264,831 人占 82%、女性 56,562 人占 18%)。 (3)109 年 11 月 18 日國軍性別主流化業務相關人員講習由海軍司令部主辦，聘請專家學者以專題演講及座談方式研習，以落實性別主流化政策推展，召訓對象為國軍各單位性別主流化業務主管及承辦人員等，總計 200 人參訓(男性 138 人占 69%、女性 62 人占 31%)，課程內容計「從 METOO 運動，談性騷擾防治」、「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處理程序及行政協調」及「營造尊重友善的和諧環境-談性騷擾防治」，以落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營造友善工作環境；另於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15 日運用行政院提供「多元性別權益保障」教材，邀請性平專案小組外聘委員擔任授課教師，對部本部、等 33 個單位業務主管、承辦人員實施講習，共計辦理 15 場次，約 1,610 人次參訓。
--	--	--	----------	--

檢討策進

- (1)本議題 109 年度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項數共 1_項、達成項數 1 項、未達成項數 0 項。
- (2)本項議題之績效指標均已完成。
- (3)賡續管制各單位研習課程執行成果，並協助空軍司令部於 110 年辦理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活動，鼓勵本部暨所屬同仁踴躍參與性別主流化訓練，並運用各項訓練集會時機，融入有關性別議題，期以淺移默化方式深植性別平等觀點，強化同仁性別敏感度，建立官兵正確性別平等意識。
- (二) 提升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與處理能力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年度成果
------	---------------------	----	------	------

(1) 逐步提升承辦性騷擾案件人員素質。 (2) 持續稽核各單位辦理性騷擾案件程序。	(1) 各單位每年至少需辦理 1 次性騷擾作業程序及法令講習。 (2) 所屬單位當年度性騷擾防範分數，年度基本分以 100 分計算，單位未主動辦理案件(例如當事人提出申訴單位未處理)每案扣 5 分，主動辦理案件(例如單位自查)每案加 5 分，案件處理流程、速度未符合「國軍人員性騷擾處理及性侵害預防實施規定」規範項目者，每違反 1 項扣 2 分，未達 90 分單位，年度需	落實性騷擾防治工作，創善性別工作環境。	1. 配合實務作業，定期檢視並滾動式修正「國軍人員性騷擾處理及性侵害預防實施規定」。 2. 擴訓領導幹部性別主流化課程進階教育，以利單位性騷擾防治教育推展。 3. 加強幹部法治教育與性騷擾防治宣導，如定期召開性別平等生活座談，重要幹部全程參與；又所屬單位肇生「性騷擾案件」，納入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或司令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定期會議實施專報。 4. 配合「新進人員職前講	(1) 本部各申訴管道 109 年接獲性騷擾申訴案件 65 案，經審議性騷擾成立計 41 案、不成立 16 案、撤案 4 案、審議中 4 案。 (2) 上述案件均由申訴人提起申訴後，單位協助查察，無逾期案件，處理流程均依「國軍人員性騷擾處理及性侵害預防實施規定」完成委員會編成、實施調查、開會審議等作業。 (3) 為強化官兵性別意識 109 年 5 月 15 日令頒「性別平等生活座談與行為規範補充作法」及 109 年 8 月 18 日修頒「國軍內部管理工作教範」等 3 項準則與規定，建立部隊管理合理準據，置重點於營務營規、性別分際、調查人員教育訓練、處理流程、被申訴人調整單位及軍紀安全維護等精進作為，有效降低性騷擾肇案件數。 (4) 策頒「性騷擾及性侵害處理人員調查培訓要點」，針對性騷擾調查成員，每年辦理(小班次)人員培訓初階 6 班次、進階 2 班次，109 年共計結訓 290 人，核予結訓證書並納入本部人才資料庫運用，逐步提升承辦性騷擾案件人員素質。 (5) 為提升各單位性騷擾防處能力，並建立官兵間正確相處觀念，明訂各軍團每半年、旅(群)級每季、營級每二
--	--	----------------------------	--	--

	重新辦理性騷擾作業程序及規定講習。 (3)舉辦性騷擾申訴會成員講習。 (4)取得種子師資及完成擴訓成員，建立人才資料庫管制。		習」及人事作業講習等，宣達性騷擾處理相關流程及最新法律規定。 5. 每年辦理講習，旅級以上單位申訴會成員，每年至少參加1場次，以精進專業調查能力，提升案件處理素質。 6. 建立人才資料庫管理，應隨時更新，以利後續運用。	月、連級每月實施性別平等生活座談，109年邀請學者專家，舉辦性別平等生活座談暨專題演講共34,655場次，參加人員計243萬6,523人次，有效強化官兵性別平權意識。 (6)109年3月31日起配合「國軍109年度強化軍法紀教育種子教官訓練研習」，分赴北、中、南、東、金門、馬祖及澎湖等地區，辦理共計21場次，置重點於「面對性別議題(含性騷擾、性侵害)如何自助與助人」、「強化性別分紀專案法治教育」、「落實內部管理與性騷擾防治」等課程實施授課，與會人員為聯兵旅級(含比照)以上單位業務承參及士官督導長等幹部等，培訓師資合計1,065員；續由各級師資種能所屬輻射擴展教育成效，建立全體官兵正確人際相處等法紀觀念。
--	---	--	--	---

檢討策進

- (1)本議題109年度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項數共4項、達成項數 4項、未達成項數__0__項。
- (2)本項議題之績效指標均已完成。
- (3)110年持續依實需，滾動修訂「國軍人員性騷擾處理及性侵害預防實施規定」，並賡續強化宣導本部及各軍司令(指揮)部性騷擾申訴專線、1985諮詢服務專線及各級主官(管)及監察業務部門均可受理類案件，暢通反映管道，完善處理流程。
- (4)110年規劃於國防大學辦理「性騷擾及性侵害處理人員調查培訓班」區分初、進階等8班次，強化調查人員專業技能及素質；每週軍紀

檢討會提列年度性騷擾案件數與新增案件辦理進度；另每季配合性平工作小組會議實施案件摘報，藉由本部外聘委員專業，指導單位妥採防範措施。

(5)持續透過營規管理督導，將性騷擾預防納為督導重點，以協助部隊落實性騷擾預防工作。

(三) 建立性別平等輔導考核機制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年度成果
定期辦理性別平等輔導考核作業	(1)每2年納編各性平分工小組承辦人，聯赴部隊實施輔導考核1次。 (2)針對輔考期間違反性別平等案件，邀請專家學者赴單位針對幹部實問卷調查。	落實性騷擾防治工作，創建立別友善工作環境。	(1)配合行政院對本部實施「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時機，由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各分工小組採聯合編組方式，每2年針對各單位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情形，以書面查證、業務簡報及實地輔訪等方式，結合行政院蒞部考核項目及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之工作重點，分赴各有關單位實地訪查，積極發掘並有效改進潛在缺失。 (2)另針對輔考期間肇生重大違反性別平等事件單位，邀請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赴單位實施座談及問卷調查，俾利精進各單位性騷擾防處能力。	本項議題之關鍵績效指標為2年實施1次，108年已實施性平輔考，109年無實施。

檢討策進

(1)本議題 109 年度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項數共 0_項、達成項數 0 項、未達成項數__0__項。

(2)本項議題之績效指標為2年1次，109年無實施。

(四)健全女性人力運用之任職、升遷制度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年度成果
健全任職、升遷制度及作業規定	(1)108 年各單位應詳列所業管有關制度及作業規定，完成者得分 100 分，經本部查核缺漏一項扣 5 分。 (2)109 年各單位依所列規定完成期程規劃及研析，檢視是否有納入不同性別角度觀點。完成期程規劃並已開始執行者得分 100 分，僅完成規劃得分 50，未完成 0 分。 (3)110 年研修相關作業規定（研修達成率應達 50%）。 (4)111 年研修相關作業規定（研修達成率應達 100%）。	全面檢視、研討及修正各項法規及作業規定，以健全任職、升遷等人事制度	以檢視、研討及修正三步驟健全人事制度，以達實質性別平等，具體做法詳述如次： (1)彙整各單位所業管有關軍職人員調派、交流及升遷等各項制度及作業規定。 (2)各單位完成期程規劃，並依期程檢視法規內容，是否有納入不同性別角度觀點。 (3)研修相關作業規定，並視需要納入「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討論，另本小組配合資規司實施「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時機，以書面查證、業務簡報及實地輔訪等方式，分赴各有關單位實地訪查。	近年隨著社會人力結構變化，女性投身軍旅人數逐年增長，面對軍人職業特殊性，為打破性別迷思，去除性別刻板印象，並維持一定戰力水準，本部 108 年已由陸軍司令部等 9 個單位，針對軍職人員調派、交流及升遷等各項制度及作業規定，進行全面盤點與檢討，計陸軍司令部三安政策調整作業規定等 33 項規定，與女性任用較相關。基此，本部於 109 年 3 月 25 日函文相關單位納入管制研修，渠等單位函復均已納入規劃研析，後續配合 110 年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時機，驗證各單位作為，期能達成 110 年達成 50%，111 年達成 100%研修之目標，俾利創建公正、友善又健全的任職、升遷制度。

(1)本議題 109 年度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項數共 1 項、達成項數 1 項、未達成項數 0 項。

(2)本項議題之績效指標均已完成。

(3)110 年持續管制各單位依 109 年研討結果及作為，完成相關規定之研修，並納入 110 年司令部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研討報告，本部將運用各項督訪時機實施訪查。

貳、其他年度重要成果

一、109 年推動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成果

(一)育嬰留職停薪、設置托育設施及措施執行情形

1.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軍職人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共計 949 員（男性 296 員、女性 653 員），持續管制育嬰留職停薪人員之申請與復職辦況，以維護育嬰留職停薪人員權益。
2. 本部與合法經營之連鎖幼兒園簽訂異業結盟，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計 7 家，並由業管單位持續洽商，以提供國軍人員完善、便利托兒服務；另配合財團法人國光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臺北市私立三軍幼兒園 109 學年度招生入學，全軍合計 10 員官兵子女錄取就讀。
3. 本部於民國 106 年 3 月起案，與臺北市政府合作共辦「非營利幼兒園」，全案在各級長官指導下，園區順利竣工啟用，並於 109 學年度招生，計有法定需協助幼兒、國軍眷童(含警消、海巡)、周邊居民及一般市民，共 1,069 員報名，錄取 8 班(2 歲專班 2 班，3 至 5 歲混齡班 6 班)共 212 員額滿，業於 109 年 8 月 3 日正式開學。
4. 因應「托育公共化、完善幼兒照顧環境」政策，行政院第 3,706 次院會要求各政府機關(構)加速辦理公共化教保服務，本部秉持「立即做、積極做」之精神，前調查官兵實需及考量部隊集中現況，已完成第一階段場址盤點，經國教署會勘評估，計雙北等 10 縣市合宜場址 20 處，約可開設 64 班；另本部擴大盤點第二階段場址計高雄福利站等 22 處，續由國教署協助籌設，以達全面照顧官兵之目標。

(二)性平議題研究情形

本部透過「業務研究」等機制，鼓勵或指定各司令部及相關業務承辦人、各軍事學校，進行「性別議題」研究，提供相關性別統計研究資料或進行問卷調查、分析，預期研究成果，運用於政策參考，109 年計完成「由性平案件判例省思國軍基礎院校之通識教育教學內涵」等 2 篇性別相關議題研究，提供相關單位參考運用；另在軍事學校教師補助研究部分，鼓勵教師進行「性別議題」研究，統計 109 年計空軍航空技術學院趙淑美教授『軍校生「性別平等知能」與「女性融合至全軍事單位」態度之研究--以性別角色態度為中介』、黃淑華副教授「軍事院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

織與運作之研究」及海軍官校鍾成鴻講師「國軍官兵配偶外遇後婚姻關係變化歷程研究」等 3 篇性別相關議題研究，供相關單位參考運用。

(三)性平相關法治教育宣導情形

109 年各法務單位（含各級編配軍法軍官）對各軍事機關、部隊及學校辦理定期、不定期及機會教育等法治教育時機，就性別平等之法治宣教，合併於國軍法治教育實施，教育內容包含性騷擾、性侵害防治及性別平權觀念等相關性別平等法令，教育方式以營區為原則，採「適時、適員、適地」之方式實施，109 年計 3,094 場次(男 36 萬 3,675 人次；女 5 萬 3,105 人次)，宣教文章 121 篇、海報 13 幅、文創宣教品競賽 9 件、廣播電台錄製專題 63 次、電子化宣導 94 次。

(四)工作環境設施改善情形

1. 營舍在建工程部分：依據各軍司令部呈報營區興建安之需求，109 年列管營舍在建工程計 1 案，預算金額為新臺幣 32 億 5,587 萬元，其中性別平等部分投資預算金額為 4 億 9,489 萬 2,000 元，可有效改善服務於軍中之女性同仁生活設施，營造友善工作環境。
2. 營舍修繕工程：執行國軍部隊設施修繕維護與管理，重點除營舍防漏修繕及浴廁衛生設施改善外，並著重於寢室室內修繕，以確保生活品質，優化官兵服役品質，運用 140112 科目預算改善官兵營舍性別設施 136 案，金額 7 億 7,603 萬餘元。

(五)哺集乳室設置及性平議題健康醫療執行情形

1. 本部配合性別工作平等法規範，並為使哺(集)乳室設置更符合貼近使用者需求之生活設施，依據國軍營區設施建造原則及國軍營繕工程教則，於 105 年 9 月 29 日依據前述行政規則令頒「國軍哺集乳室設置管理原則」，截至 109 年 12 月，設置數量計 421 間(含一般設置 397 間及權管營區指揮官依單位性質及需求裁定設置 24 間)，未來賡續透過國軍房屋及設施修繕維護與管理，提昇本部哺集乳環境，俾優化官兵生活品質。
2. 為賡續落實國家重要健康政策推動，並配合本部健康管理系統之建置，109 年持續增加基層服務資源與提供多元服務管道，透

過「戒菸醫師訓練」及「菸害暨檳榔防制輔導員訓練」等方式，由國軍醫院戒菸門診及各單位醫務所提供戒菸服務，自願接受治療服務人員全軍各類人員，109 年共計追蹤 5,175 人次(含女性 283 人次)；其中女性參與戒菸人員之 1 個月戒菸成功人數計 164 員(點戒治成功率 57.95%)、而戒菸超過 3 個月之成功人數計 134 員(點戒治成功率 47.35%)，未來將持續透過年度體檢自填之健康行為調查，掌握志願役官兵吸菸及嚼檳之健康行為及使用人口之性別統計，同時依其自主戒菸戒檳意願，提供相關戒治服務與資源；另賡續執行國軍「菸害及檳榔防制整合型計畫」，以期有效降低官兵吸菸率。

(六)保護性案件協處情形

1. 本部所屬國軍醫院持續配合衛生福利部醫療資源整合政策，協助各縣市政府司法機關轉介之人員，實施輔導行為與處遇，協助性侵害案件強化介入處遇作為，109 年協助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受害人進行驗傷採證及通報工作，其中通報家庭暴力計 1,601 人(其中女性 1,141 人)、通報性侵計 82 人(其中女性 78 人)，總計 1,683 人(其中女性 1,219 人)。
2. 為防範性騷擾、性侵害等工作，平日透過青年日報、漢聲廣播電臺節目、莒光園地電視教學、軍法巡迴宣教、性平座談等管道外，並於年度藉「軍紀教育」時機，錄製軍紀輔教光碟、不定期策頒軍紀通報或指示，提供各級部隊宣教防範，要求主官親閱踐行，強化官兵性平觀念，健全營務營規管理作為；109 年各級心衛中心受理性騷擾案件輔導人數及次數，計性騷擾侵害受害人 34 人，137 次；性騷擾侵害加害人 34 人，115 次，各級心衛中心均配合案件調查過程及單位轉介時機，主動將個案納入輔導對象，給予心理支持，並視個案狀況持續追蹤或轉介相關機構持續輔導。。

(七)研發各專業領域之性別平等相關課程教材(含法治、軍紀宣導教材)辦理情形

1. 各軍事學校性別平等相關選修課程教材，均經授課教師依各班隊年度教育計畫及目標由各授課教師(官)編訂授課教材，並由課程設計委員會審查通過，109 年計「性別文化與情感教育」等 14 篇性別平等議題課程授課教材；另各軍事校院依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針對「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議題之課程納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研討審查，統計 109 年已由國防醫學院「性別與健康」課程將「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課程納入選修，將持續要求各校院擴大將「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與權利」議題納入學生課程選修項目。

2. 為強化國軍心輔人員專業知能，109 年分別於北、中、南、東 4 區，辦理在職訓練課程，訓練內容包含「軍人婚姻經營與溝通」、「性別議題研討與輔導處遇」及「感情問題處理」等課程，邀請部外專家學者實施授課，以廣儲心輔專業人才，總計辦理 4 場次，339 員與會；另前述課程簡報資料，經授課老師同意後，電傳各級心衛中心宣教運用。
3. 為提升國軍性別平等觀念，已於法治教材中融入同性性騷擾或性侵害與異性間應受罰則相同之概念作為宣教參考資料，並轉知全軍作為強化國軍人員性別法紀觀念之重要宣導案例；另各級軍法軍官製發相關宣教教材，計有「假結婚真詐財，豈不人財兩失」、「切勿伸出鹹豬手，身陷囹圄罪不輕」、「撿屍行為不可行，遠離夜店可避免」、「保護我們的前世情人」、「色慾薰心食嫩草，敗壞軍譽苦蹲牢」、「通姦除罪勿心喜，民事賠償上萬元」、「私密影像要留意，年齡是個大問題」、「網路交友守分際，色字頭上一把刀」、「兩性互動守分際，言語騷擾損權益」及「年齡規定應知曉，兩情相悅沒煩惱」等法治教育宣教資料，並運用各種時機持續宣導。
4. 109 年排定「恪遵性別分際、維護純淨軍風」軍紀教育主題，並製播軍紀教育單元劇「適可而止」，於 6 月 18 日莒光日電視教學實施宣教；另 109 年撰寫「性別平等」及「性騷擾防治」軍紀教育專文計 4 篇，刊載於「青年日報」及「奮鬥月刊」等刊物，供全體官兵閱覽，深化認知；另將單元劇「知情達『禮』」（教育主題：友善性別互動、營造和諧環境），納入「軍紀輔教光碟」內容，列入年度軍紀教育時機宣教運用；109 年結合當前「性別平等」及「性騷擾防治」重點，策頒軍紀通報「嚴守軍風紀律、維護國軍形象」等 9 則，供全軍連級以上單位據以宣教。

(八)性平議題(含性騷擾)師資培訓情形

1. 為強化性騷擾案件受理、調查第一線人員處置能力，本部持恆針對監察人員實施「性別平等」或「性騷擾防治」相關教育訓練，於 109 年「監察專精班第 20 期之 1、2 梯」，邀請本部性別平等委員李兆環律師及資源司、法律司、總督察長室、人次室等 4 個業管單位，講授「性別事件、性侵害、性騷擾個案司法程序調查處理實務」及「性別平等法規簡介暨性騷擾事件處理實務」等課程，受訓學員共計 96 員（20-1 梯：男 34 員、女 21 員；20-2 梯：男 30 員、女 11 員），每梯次使用時數 11 小時，以建立「性別平等」及「性騷擾防治」觀念；另於國防大學「指參學院 110 年班監察組」，邀請資源司及人次室等 2 個業管單位，講授「性別平等法規簡介」及「性騷擾實務案例研討」等課程，受訓學員共計 20 員（男 19 員，女 1 員），每期班使用時數 4 小時，以強化性別事件調查處理之職能。
2. 本部同仁目前接受性別平等意識課程訓練方式，除聘請專家學者外，另亦透過各軍事學校訓練、法治巡迴教育、心理輔導活動等時機，結合性別課程訓練；為強化渠等授課人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持續要求各單位加強培育擔任軍事學校、法治教育及心輔課程等各專業領域中有關性別平等課程授課之師資，109 年辦理情形摘述如次：
 - (1) 各軍事院校性別平等課程領域授課教師合計 24 員（男性、9 員、女性 15 員），渠等人員年度均接受相關性別主流化課程訓練，如參加本部於 109 年 11 月 18 日舉辦之年度「性別主流化」業務講習；另陸軍、海軍、空軍於 109 年度均邀請性平專家學者，自辦性別平等講座師資培訓活動及參加教育部大專校院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進階等相關研習培訓。
 - (2) 為培育、儲備國軍心輔專業人才，辦理「國軍心理輔導幹部儲訓研習班」、「心輔專業督導及專督人員持續教育」，訓練內容包含「情感問題輔導」、「性別議題研討與輔導處遇」及「伴侶與家庭處遇實務」等課程，邀請部外專家學者實施授課，109 年總計辦理 179 場次，1,609 員與會。
 - (3) 109 年本部各級擔任性別平等法治教育授課軍法軍官共計 107 人（男性 82 人、女性 25 人），授課軍法軍官均參加部內、外舉辦之相關訓練課程；另北、南法服中心分別邀請杰論法

律事務所陳清怡律師以「性騷擾防治實務暨職場個案處理」，及國立成功大學教育研究所饒夢霞教授講授「性別平權與情感經營」專題講演，培養「性別平等」法治教育課程種子教官。

(八)公務人員女性人力增長情形及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訓練情形

1. 本部及所屬機關 109 年公務人員預算員額配置共 278 人，截至 109 年 12 月底，現有人員男性 107 人、女性 151 人，女性占 58.52%，較 108 年 12 月底 58.14%、107 年 12 月底 57.47%、106 年 12 月底 56.42%為高。
2. 為強化所屬公務人員性別平等意識訓練，109 年 8 月 5 日於本部博愛樓 1 樓演講廳辦理本部及所屬機關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講習」，總計 123 人次參訓（男性 42 人占 34.1%、女性 81 人占 65.9%），課程內容「CEDAW&性別意識培力」之專題實施演講（講座：中央警察大學行政管理學系暨研究所林麗珊教授）。

(九)性別統計執行情形

為落實資訊公開化，本部 109 年定期於「國防部全球資訊網」性別統計指標公告專區辦理資料發布，計有「軍事院校開設與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課程統計」、「性騷擾申訴案件概況表」、「國軍歷史文物館參觀來賓人數統計表」、「性別預算執行情形統計」、「軍事院校個學年度學生人數性別比例統計」、「國軍軍官定期晉任女性人數比例」、「國軍軍官不定期女性人數比例」及「國軍性別平等文宣成效統計」等 8 項報表，109 年新增統計報表計「國軍人員結婚補助統計」、「國軍軍眷生育補助統計」、「國軍人員子女教育補助人數金額統計」、「國軍官兵、軍眷喪葬補助統計」、「國軍官兵自我傷害已遂人數統計」等 5 項，內容涵蓋本部性別預算之編列及執行情形、針對性別平等議題所製作宣導品之類型及數量統計，以及各軍事院校開設有關於性別議題課程之課程數、時數、修課人數等詳細資料，藉以瞭解本部對於性別主流化工作之推展以及性別意識培力執行之情形。

二、其他辦理事項

(一)性別影響評估成效

因應國防施政需要，藉由教育訓練提升各法令業管單位法制作業能力，並有助於達到落實「性別平等」政策推動，本部於109年10月20日舉辦「法律案性別影響評估及法制實務專案教育」，計有50人參訓，計109年完成「妨害兵役治罪條例」、「國家安全法」及「要塞堡壘地帶法」等3種法律案性別影響評估檢視(陳報行政院)；另配合行政院政策，各類2年期以上中長程個案計畫(含軍事投資建案)均應實施性別影響評估，109年辦理性別影響評估部分，共計完成「新型雙聯裝刺針飛彈系統訓練模擬器專案」等11案計畫案性別影響評估，落實執行將性別觀點融入政策運用。

(二)婚前講習活動

國軍人員肩負保家衛國責任，常需留守部隊、隨時待命或因任務需求而不斷調遷，這些軍中環境特質，直接或間接會影響到軍人與家庭的互動，本部定期透過各司令單獨舉辦之集團婚禮時機，於婚禮前舉辦婚前講習，並採互動方式進行，108年合計辦理3場次，共計260對新人參加，相關執行情形摘述如下：

1. 陸軍：109年10月30日陸軍司令部舉辦「愛你愛你，永結同心」聯合婚禮，於前一(29)日辦理「新人婚前教育講習」，由性平委員黃翠紋女士授課，課程包含「兩性關係與性別差異、軍旅工作影響家庭經營之因素、人非生而為男人或女人及婚姻的酸甜苦辣」等，參與講習計188對新人，另45對新人雙方均為軍職同仁；新人參與婚前講習課程，除了分享結婚喜悅之情，更代表對雙方感情連繫、婚姻經營的重視，講習過程中與授課老師互動熱烈，成效良好；另參與聯合婚禮新人中包含兩對同性婚姻，並由兩對新人分別獲得「最佳新人獎」及「永浴愛河獎」，本部均給予每對新人最誠摯的祝福。
2. 海軍：109年10月30日配合「HoneyHoney•琴瑟和鳴」官兵聯合婚禮，假反潛航空大隊海鷹營區西四棚場，辦理婚前性別平等課程講習，由艦隊指揮部公共事務組組長吳明霖上校主持，講習邀請海軍官校教師鍾成鴻博士授課，以「緣來讓我遇見妳(你)-談親密關係互動與性別家務分工」為主題，與新人分享婚後之感情經營、親密關係建立及可能面臨婚姻中性平相關議題探討，透過課題情境模擬，引導新人建

立正確認知並提供輔導經驗及專業諮詢，本次活動計 77 對新人參加，與新人互動狀況良好。

3. 空軍：109 年「愛你一生，愛妳一世」官兵集團結婚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於空軍臺南基地(第一聯隊)舉辦，於前一(29)日假聯隊 1 號修護棚廠辦理「婚前講座」，邀請國軍高雄總醫院社工室主任廖紀華社工師擔任講師，授課對象為參加本活動新人，課程主題為「婚姻跑跳碰」，內容包含 CEDAW 性別人權、性別平等與家庭生活、家庭責任、家務分工及性平觀點等，落實推動性平政策。

(三)辦理 109 年「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教育訓練講習

配合行政院推動各部會幕僚單位辦理各項業務時，能將 CEDAW 法規及性平觀念(含認識及尊重多元性別)融入業務執行，本部 109 年 11 月 25 日令頒 國防部辦理「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109-112 年)」教育訓練講習及宣導實施計畫，於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15 日運用行政院提供「多元性別權益保障」教材(例如「XY 的房間」)，邀請性平專案小組外聘委員張珣、嚴祥鸞、葉德蘭教授等 3 位，擔任授課教師，對部本部、參謀本部、政戰局、軍備局、主計局、軍醫局、勤務大隊、裝備維保中心之同仁(含業務主管)及各司令部、指揮部、國防大學、中正預校、軍事情報局、電展室、資通電軍指揮部等 33 個單位業務主管、承辦人員實施講習，共計辦理 15 場次，約 1,610 人次參訓。

(四)性騷擾防治文創圖樣暨微電影甄選活動

本部北法服中心辦理「109 年辦理反毒、反酒駕、反貪瀆及性騷擾防治文創圖樣暨微電影甄選活動」，其中文創圖樣有關性別平等相關投稿作品計 7 件、微電影 1 部，並將獲獎作品放置於國軍法律事務網供下載運用。